

证券代码：838635

证券简称：聚亿新材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**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**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**（二）召集人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**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**

提请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

**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**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**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**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3 日上午 9 点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635	聚亿新材	2023年6月26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求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**（一）登记方式**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**（二）登记时间：**2023年7月3日8时30分至8时50分

**（三）登记地点：**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**四、其他**

**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**联系人：刘凤玲；联系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石二村新湖路24号；联系电话：0755-28085738

**（二）会议费用：**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或公章的《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4日